

证券代码：874553

证券简称：沛城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方案的书面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在认真审核了相关文件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董事会调整后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发表意见如下：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及未来战略规划，拟对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中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进行调整，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2025年11月20日